

关于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进行追溯调整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17)0030 号



目录

一、关于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以 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 专项说明.....	(1-2)
二、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对以前 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 说明.....	(3-4)
三、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四) 会计师事务所业务许可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17)0030号

关于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专项说明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2017年3月9日出具希会审字(2017)089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贵公司2016年度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以下简称“追溯调整说明”）。编制和对外披露追溯调整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追溯调整说明所载内容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相关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的追溯调整事项，追溯调整说明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学军
6101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程红
610100

二〇一七年三月九日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对 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股份”、“公司”或“本公司”）2016 年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主要是因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财务报表列报影响所致。

一、企业合并事项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文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8 号文件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核准，兴化股份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集团”）、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鼓集团”）持有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化工”）100%股权。其中：（1）兴化股份以截至评估基准日合法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商标、应付票据及应交税费之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与延长集团所持有的兴化化工 99.063% 股权价值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差额部分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延长集团支付；（2）兴化股份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陕鼓集团所持兴化化工 0.937% 股权。

2016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与延长集团、陕鼓集团分别签署了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约定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基准日为 2016 年 10 月 31 日。置入资产（兴化化工）在交割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3,028,429,429.14 元，交易涉及的置入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置出资产在交割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904,345,151.47 元，置出资产已交割至资产接收方，部分置出资产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二、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编报方法的判断

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购买前后兴化化工均属延长集团控制的同一企业集团，且未发生改变，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即合并后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合并后构成的报告主体自报告期期初至报告期末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反映合并后构成的报告主体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根据以上编报规定，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合并后构成的架构，对期初和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被合并方采用的所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追溯调整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 2016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数据的累积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后（1）	追溯调整前（2）	影响金额（3） =（1）-（2）
股本	358,400,000.00	358,400,000.00	
资本公积	3,785,971,765.18	196,842,528.90	3,589,129,236.28
专项储备	37,655,615.68	21080586.44	16,575,029.24
盈余公积	125,163,704.53	125,163,704.53	
未分配利润	-347,472,425.68	322,640,504.53	-670,112,930.2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959,718,659.71	1,024,127,324.40	2,935,591,335.31
少数股东权益	35,337,753.60	7,587,412.00	27,750,341.60
股东权益合计	3,995,056,413.31	1,031,714,736.40	2,963,341,676.91

2. 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 2015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追溯调整后（1）	追溯调整前（2）	影响金额（3） =（1）-（2）
一、营业总收入	2,289,748,525.06	856,731,463.34	1,433,017,061.72
其中：营业收入	2,289,748,525.06	856,731,463.34	1,433,017,061.72
二、营业总成本	2,621,213,484.37	986,669,799.83	1,634,543,684.54
其中：营业成本	2,101,512,982.62	800,701,672.15	1,300,811,310.47
税金及附加	4,304,116.48	4,223,980.87	80,135.61

销售费用	85,492,728.51	71,096,507.12	14,396,221.39
管理费用	146,138,150.75	75,779,946.79	70,358,203.96
财务费用	227,695,231.32	23,175,167.09	204,520,064.23
资产减值损失	56,070,274.69	11,692,525.81	44,377,748.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00,000.00	400,000.00	
三、营业利润	-331,064,959.31	-129,538,336.49	-201,526,622.82
加：营业外收入	41,424,656.51	5,505,443.32	35,919,213.19
减：营业外支出	11,813,536.74	11,813,536.74	
四、利润总额	-301,453,839.54	-135,846,429.91	-165,607,409.63
减：所得税费用	-152,362,996.80	-1,190,805.97	-151,172,190.83
五、净利润	-149,090,842.74	-134,655,623.94	-14,435,218.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455,398.43	-134,650,538.29	-9,804,860.14
少数股东损益	-4,635,444.31	-5,085.65	-4,630,358.6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38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38	0.17

特此说明。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9日

